联邦快递机位改造项目

招标公告

招标 人:广州自云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 国信招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招标日期:二〇二五年十月

联邦快递机位改造项目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u>联邦快递机位改造项目</u>已由广州空港经济区管理委员会以广东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项目代码: 2504-440100-04-02-765937)备案通过,经本项目业主授权委托建设,项目业主为广东省机场管理集团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企业自筹,出资比例为100%,本项目由广东省机场管理集团有限公司授权广州白云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作为招标人。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施工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 2.1 项目名称: 联邦快递机位改造项目
- 2.2 招标编号:
- 2.3 建设地点:广州白云机场
- 2.4 项目概况:联邦快递机位改造项目计划将现状 FX01、FX03、FX05、FX07、FX09 五个 D 类机位改造为四个 E 类机位,改造后机位编号 FX01、FX03、FX05、FX07;将现状 FX02、FX14 两个 D 类机位改造为两个 E 类机位,改造后机位编号不变。
- 2.5 招标范围: 具体内容包括: 建设内容主要包括改造新增 E 类机位 6 个并调整标志 线,新建箱式变电站 1 座、400Hz 中频电源 5 套、机务配电亭 6 台,迁改机头高杆灯、机位牌、配电亭、机位监控等配套设施。具体以工程量清单为准。
- 2.6 招标控制价: 人民币 7909563.47 元 (其中暂列金额 598271.41 元, 绿色施工安全 防护措施费 324364.89 元)。

投标总价超过招标控制价的投标文件作无效投标处理。

- 2.7 计划工期: 105 日历天, 其中:第一阶段实施东侧 FX01、FX03、FX05、FX07 机位改造,工期 60 日历日;第二阶段实施西侧 FX02、FX14 机位改造,工期 45 日历日。
 - 2.8 工程质量: 合格。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须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正式注册并具有有效独立法人资格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3.2 投标人须同时具备有效期内的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机场场道工程专业承包二级资质、机场目视助航工程专业承包一级资质(或根据《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建设工程企业资质管理制度改革方案的通知》(建市【2020】94号)的规定已换发新证取得相应资质的投标人),且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 3.3 拟派项目经理须具有民航机场工程专业一级注册建造师资格及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B类证);且未担任其它在建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如担任其它在建工程的项目经理应符合《民航局机场司关于进一步明确注册建造师担任施工项目负责人有关意见的通知》的相关规定。
- 3.4 拟派专职安全员须具有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C类)或建筑施工企业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C3),项目经理和专职安全员不为同一人;
- 3.5 投标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查询为准。
- 3.6 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 以及其他形式有资产关联关系的投标人,都不得在同一招标项目中同时投标。
- 3.7 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成员(含联合体牵头人)不能超过 2 家,联合体牵头人须具备机场目视助航工程专业承包一级资质,拟派项目经理须为联合体牵头人的人员。联合体协议约定同一专业分工由两个及以上单位共同承担的,按照就低不就高的原则确定联合体的资质;不同专业分工由不同单位分别承担的,按照各自的专业资质确定联合体的资质。

4. 投标登记

- 4.1 请投标人于 <u>2025 年 月 日 09:00 至 2025 年 月 日 16:00</u>,将登记 资料扫描件电子版发送至 <u>1147190483@qq.com</u>进行投标登记并电话通知项目联系人(郑工、13822194449)。
- 4.2 登记资料包括: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拟派项目经理证书(注册证及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未担任其它在建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承诺函或担任其它在建工程的项目经理符合《民航局机场司关于进一步明确注册建造师担任施工项目负责人有关意见的通知》相关规定的承诺函)、"信用中国"或"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查询信息截图、联合体协议书(如有)、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或其他有效证件),以及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联系方式(手机、电话、传真以及电子邮箱等)。以上资料需提供加盖公章的复印件。

5. 招标文件的获取

5.1 请投标人于 2025 年 月 日 09:00 至 2025 年 月 日 16:00,在广州市越 秀区广州大道中 289 号南方同创汇 4 号楼 705 室 (国信招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购买招标文件。

5.2 招标文件售价<u>1000</u>元,售后不退。邮购招标文件的,需另加手续费(含邮费)<u>0</u>元。 招标人在收到邮购款(含手续费)后当日内寄送。

6. 投标文件的递交

6.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5 年 月 日 时 分, 地点为:广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广州市天润路 333 号)2 楼第 开标室。

6.2 逾期送达的、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招标人 将予以拒收。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项目招标公告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官网(网址: http://www.gzggzy.cn)、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http://zbtb.gd.gov.cn)、广东省机场管理集团有限公司一体化数字交易系统、粤采易阳光采购平台及招标代理机构的网站上发布。

8. 联系方式

招标人:广州白云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广州白云国际机场内

联系人: 卢工

电话: 020-83271559

招标代理机构: 国信招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广州市越秀区广州大道中 289 号南方同创汇 4 号楼 705 室

邮编: 510000

电话: 020-83180883、83183022

联系人: 郑工、裴工

电子邮箱: 1147190483@qq.com

开户名称: 国信招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广东分公司

开户银行: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东风支行

账 号: 120915168510201